

彰化縣文化局 函

地址：500彰化縣彰化市卦山路3號
承辦人：洪嘉穗
電話：04-7250057轉1760
電子信箱：art0423@mail.bocach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彰文演字第10500102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文宣品電子檔(0010265CVB_ATTCH1.jpg)

主旨：本局辦理105年彰化縣藝術巡演活動，請貴校協助宣傳，
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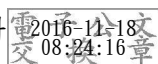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為將藝文活動帶到彰化各鄉鎮，期望讓更多民眾親近藝文，本局特別規劃「105年度彰化縣藝術巡演活動」，辦理場次如下：

- (一)105年11月19日（星期六）下午7時至8時，於伸港新市鎮公園舞台，辦理萍蓬草兒童劇團—糖果屋演出。
- (二)105年11月20日（星期日）下午3時至4時30分，於溪湖糖廠辦公大樓前舞台，辦理新和興總團—楊排風演出。
- (三)105年11月27日（星期日）下午3時至4時30分，於秀水鄉明正國小司令台，辦理小青蛙劇團—新虎姑婆演出。
- (四)105年12月3日（星期六）下午7時至8時30分，於田尾公路花園第一停車場，辦理海波兒童劇團—周處除三害演出。

二、檢附本案文宣電子檔乙份，請協助宣傳周知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局視覺表演科



學務處 收文:105/11/18



1050004652

有附件